**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北海市银海区车辆加油服务开放式框架协议采购 | 1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一、服务内容本项目为北海市银海区车辆加油服务开放式框架协议采购，实施范围为北海市银海区行政事业单位的公务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除外）入围加油服务。行政事业单位包括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群团机关、民主党派机关，以及各级直属事业单位和部门所属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是指行政事业单位配备的用于定向保障公务活动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包含实物保障用车、行政执法用车、调研接待用车、业务用车等)。二、服务标准及要求1、严格执行国标或行业标准，确保油品质量和标准计量。有充足的成品油储存，保证稳定的油源渠道和供给。在任何情况下不停供、不断油、不销售不合格产品、不掺杂使假、不短斤缺两；2、具体服务方案应包括服务工作流程、服务标准、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突发情况应急预案等确保方案合理化，人员安排合理化；3、管理制度情况:包括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油档案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制度、环境保护制度、用户投诉受理制度等。加强加油站管理，提供公务用车7\*24小时服务；建立加油人员、管理人员双层审核等相关管理制度，杜绝加油人员与持卡人员发生违规违纪的问题。▲4、加油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应按照“一车一卡”原则实行定点加油，加油时，加油人员应确认加油卡信息与车号一致，方可加油；否则，不予加油。严禁卡号与车号不符加油、持卡给桶加油、持卡提现金或购买其他物品；▲5、定点加油具体事宜：（1）办卡：各部门(单位)持加盖公章的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单位介绍信单位相关资质复印件(办新卡)、持卡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入围供应商加油网点免费办理新卡。加油卡包括主卡 1 张及副卡若干张。主卡为管理卡，每个单位 1 张，用于增减副卡数量、资料变更、对副卡进行资金分配划转及查询所有副卡加油信息等，主卡不可用于加油。副卡为每车 1 张，限车号固定使用，只可用于加油。有新增车辆需要增加副卡数量的，持单位车辆行驶证复印件、介绍信到入围供应商加油网点办理加油卡。入围供应商加油网点应该制作统一样式的“北海市银海区机关公务车辆加油卡”(加油卡上须标注相关字样，标注字样清晰、美观、耐用)。（2）充值：各部门(单位)持主卡到发卡网点办理预存资金充值业务，并从发卡网点取得发票，将主卡所充资金分配到各副卡账户上，各副卡圈存后方可使用。（3）补(换)卡：加油卡一旦丢失，持卡人立即向发卡网点声明挂失，此卡将被作废；加油卡一旦损坏，持卡人持旧卡、单位证明到发卡网点办理新卡。丢失、破损的加油卡应及时挂失、更换、免费补办。（4）密码设置：各副卡持有人可持副卡在任一发卡点设置本卡密码，以保证卡内资金安全。（5）加油程序：公务车辆加油时，由驾驶员将加油卡交与加油员，加油员将加油卡插入加油机，由驾驶员输入加油卡密码，加油员审查加油卡所载车辆卡号与加油车辆号牌一致时，方可加油，否则，不予加油。在加油企业自助加油站加油时，驾驶员自行插卡加油，但必须由加油员履行核对车号、输入员工密码的工作。（6）信息传输:区级直属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与加油企业协同管理加油的有关信息资料(明细报表和汇总报表)。加油企业应当根据车主单位需要，将各单位车辆加油明细表以定期打印或信息传输等形式反馈给各车主单位。入围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指定专人负责与征集人对接，否则视为不具备签订合同的资格。（7）可以随时办理挂失或退卡。加油卡一旦丢失，持卡人立即向发卡网点声明挂失，此卡将被作废；加油卡一旦损坏，持卡人持旧卡、单位证明到发卡网点办理新卡。各部门、单位也可持单位证明和购油发票到发卡网点办理退款手续。6、燃油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油品须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油品齐全，具有符合国家技术标准要求的正规供货渠道等及质量保证措施，采购国家定点炼油厂生产的汽油和柴油，定期将燃油送检或接受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抽检，并向采购人提供质量及计量检测报告，严格执行现行国家标准，确保燃油质量。油价如有调整，应在调整前一天书面通知采购人；7、计量设备要求对加油站使用的计量器具、加油设备依法定期检测，并按期由相关技术监督局鉴定认可，确保计量准确。8、要求供应商应具有较为完善的加油站点，布局合理。供应商须将北海市境内所辖入围供应商的加油站明细表（列明所辖入围供应商的加油站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提供的燃油种类）及所辖加油站位置图制作于申请文件中。9、入围供应商的服务团队人员（1）入围供应商各企业内部应明确职责分工，加强组织领导，配备满足服务要求的队伍，指定专人负责定期传递信息、核对帐卡、提供资料、工作协调、加油明细数据汇总上传等工作。（2）提供的服务团队人员及加油站信息必须明确，便于主管部门、用油单位与其进行联络。10、加油要求（1）供应商须制订用车加油管理制度，完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确保燃油品质和服务质量。（2）供应商所辖加油站应提供24小时加油服务。（3）供应商所辖加油站严格按加油卡设置的限制信息加油，确保加油车辆与加油卡信息一致。（4）供应商所辖加油站按实际加油量进行结算，严禁用加油卡购买或换取油票、现金、物品和非本车加油、车外加油等。（5）采购人在加油、使用过程中发现燃油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知悉后，应在24小时内派人界定原因，确认经济损失、赔偿范围及数额。（6）认真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确保加油车辆的安全，因安全生产措施不力，造成加油车辆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7）入围供应商在特定时间举办的促销活动和优惠政策，采购单位有权参加并享受其优惠；提供的油品价格不高于入围供应商同期与第三方合作销售（如有）的价格。▲三、价格要求固定折扣系数95%。遇国家价格调整，在价格调整基础上折扣不变；实际加油价格=车辆加油油品当日最低加油价格（油品当日挂牌价格或入围供应商加油的价格）\*折扣系数（优惠活动期间享受优惠叠加）例如：油品当日挂牌价格为7元/升，入围供应商加油的价格为6.65元/升，则油品单价=入围供应商加油的价格\*95%。入围供应商所辖加油站的加油价格均执行该入围供应商在本次政府采购中的成交折扣率。四、监督、管理措施采购人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本次采购的区级机关公务车辆入围供应商所供应油品的价格和服务水平等进行监督检查、考核、评估，对不按照协议规定提供加油服务的，采购人有权责令其整改，对拒不整改或拖延整改的，将根据情况除有权决定单方解除协议，并在相关网站、通讯渠道予以通报批评。除取消其采购入围供应商资格外，入围供应商还应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五、其他要求1、以上加“▲”的条款内容为本包的实质性技术或服务要求，如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2、供应商应当在申请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成交供应商必 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 **一、商务要求** |
| 框架协议期限和服务交付地域范围 | 1.框架协议期限自签订框架协议之日起1年，如政策有调整的按最新政策执行。2.服务交付地域范围：广西北海市内入围供应商各加油站。 |
| 框架协议签订期限 | 入围通知书发出后25日内。 |
| 付款条件 | 入围供应商在每月10日前，把上一月份的加油信息情况汇总报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的月份汇报后7个工作日内将上一月份的车辆加油卡充值总金额支付给供应商。 |
| 售后服务 | 1.按照采购人要求组织开展加油服务。2.服务响应时间：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3.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解决问题。4.在服务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尊重采购单位的意见，维护采购单位的利益，把好质量关，以提供全过程、全方位的服务。 |
| 包装和运输 | 按国家标准执行，符合危险化学品包装和运输的相关要求。 |
| 安装 | 符合项目采购货物的性质。 |
| 保险 | 如一旦成交，由成交人负责所供货物的承保事宜，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
|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
| **（一）供应商的履约能力要求** |
| 管理体系要求 | 无要求。 |
| 业绩要求 | 无要求。 |
| 其他要求 | 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北海市银海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有权无偿使用。 |
| **（二）验收标准** |
| 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2.成交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征集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征集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成交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3.验收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
| **（三）进口产品说明** |
| 进口产品说明 |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